附件2

2018年各县（市）治理城市交通拥堵工作任务指标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考核内容 | 具体要求 | 备注 |
| 优先发展公共交通 | 新增和更新新能源公交车辆55辆，其中：兰溪10 辆、东阳8 辆、义乌20 辆、永康10辆、浦江3 辆、武义2 辆、磐安2 辆 | 市任务 |
| 新建或改造公交停靠站 78个（其中港湾式不少于50%）：兰溪2个、东阳6个、义乌30个、永康 10个、浦江5个、武义5个、磐安20个，新增公交首末站4 个：兰溪1个、东阳1个、义乌1个、武义1个 | 省任务 |
| 各县（市）优化公交线路1 条（其中义乌优化公交线路2条） | 市任务 |
| 新增移动支付线路136条、1140辆公交车：兰溪5条、32辆公交车，东阳 5条、70辆公交车，义乌120条、1000辆公交车，永康 1条、10辆公交车，浦江2条、10辆公交车，武义1条、10辆公交车，磐安2条、8辆公交车 | 省任务 |
| 各县（市）城区公交分担率提高2% | 市任务 |
| 东阳完成公交智能调度系统建设 | 市任务 |
| 建设路网停车系统 | 新建改造城市道路 24.63公里以上：兰溪2.4公里、东阳6.8公里、义乌5公里、永康4公里、浦江3.2公里、武义2.33公里、磐安0.9公里，建设联网路2条：东阳1条、义乌1条 | 市任务 |
| 疏通影响交通的拥堵点 13 处：兰溪1处、东阳3处、义乌2处、永康5处、武义1处、磐安1处 | 市任务 |
| 各县（市）新增公共停车场1个，新增专用停车位10291个以上：兰溪600个、东阳200个、义乌5000个、永康2500个、浦江1251个、武义600个、磐安140个，其中新增公共停车位1891个:东阳100个、义乌1000个、永康400个、浦江251个、武义70个、磐安70个 | 市任务 |
| 新建绿道188公里：兰溪42公里、东阳54公里、义乌30公里、永康16公里、浦江10公里、武义17公里、磐安19公里 | 省任务 |
| 提高城市交通满意度 | 群众交通满意度为60%以下的，提升10%；60%-80%（不含本数）的提升5%（满意度测评体系包括治堵工作成效、公交服务质量、城市道路和停车设施、交通秩序等内容） |  |
| 全面推进城乡交通治堵三个“全覆盖” | 城乡智能交通全覆盖：县级市建成区主干道路口交通信号灯智能控制、电子警察和视频监控覆盖率分别达70%以上，农村客运卫星定位终端装置安装率达100% | 省任务 |
| 城乡客运一体化全覆盖：提升农村客运发展水平，开展农村客运三年巩固提升行动，建立农村客车“村村通”财政扶持机制，县（市）均出台相关扶持政策，健全长效运营机制。推进城乡客运一体化，磐安县创5A级县，全市所有县（市）达到5A级以上。县城公交站点500米覆盖率平均达96%以上 | 省任务 |
| 城乡交通组织管理全覆盖：县级市建成区主干道路口机动车守法率达85%以上，非机动车和行人守法率达75%以上。县级市建成区主干道交通标志、标线、信号灯、隔离护栏等交通安全设施的设置规范率达70%以上。全面实施差别化停车收费 | 省任务 |
| 根据2018年工作情况，提交《城市交通治堵三个“全覆盖”规划》执行情况报告 | 省任务 |
| 其他治堵工作 | 开展治堵理论研究，强化理论对实践的指导作用。抓好治堵办的日常工作，注重实施治堵创新举措，做好治堵工作的宣传报道、活动开展和资料报送 | 市任务 |
| 各县（市）制定治堵工作目标、考核办法 | 市任务 |